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》的要求，现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上半年及第二季度经营情况公告如下：

	2025 年二季度	同比增减 (%)	2025 年上半年	同比增减 (%)
自产煤炭产量 (万吨)	487.40	4.57%	975.69	2.69%
自产煤炭销量 (万吨)	496.89	7.49%	971.26	2.22%
自产煤炭销售收入 (万元)	166,422	-20.89%	351,641	-18.40%
自产煤炭销售成本 (万元)	111,011	7.99%	219,045	8.78%
自产煤炭销售毛利 (万元)	55,411	-48.48%	132,595	-42.24%
甲醇产量 (万吨)	12.83	1.90%	26.04	4.03%
甲醇销量 (万吨)	11.26	-7.39%	24.84	-0.32%
甲醇收入 (万元)	20,431	-12.51%	45,644	-0.53%
甲醇成本 (万元)	18,104	-17.19%	41,448	-12.44%
甲醇毛利 (万元)	2,327	56.07%	4,195	388.83%
铁路专用线运量 (万吨)	215.41	41.63%	405.21	23.66%
铁路专用线收入 (万元)	4,697	35.56%	8,922	14.79%
铁路专用线成本 (万元)	1,356	26.68%	2,574	11.76%
铁路专用线毛利 (万元)	3,341	39.53%	6,348	16.07%

主要变动原因：报告期煤价大幅下滑，自产煤毛利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下降；甲醇因原料煤价格下降，毛利上升幅度明显。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以上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，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具体财务数据以

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

上述数据与内容并不是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的预测或保证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数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14 日